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增持股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迅科技”或“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0 日下午收市后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武汉烽火科技有限公司的通知，武汉烽火科技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增持光迅科技股份 1,602,5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16%，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名称：武汉烽火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火科技”）

二、增持目的及计划：基于对目前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及对光迅科技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拟自 2012 年 12 月 4 日起 12 个月内，视资本市场情况增持光迅科技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2%（含本次已增持的股份），不低于公司总股份的 1.0016%（含本次已增持的股份），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增持方式：根据市场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

四、增持期间：2012 年 12 月 4 日首次增持起 12 个月内

五、本次增持前控股股东持股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烽火科技持有公司 74,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6.25%。

六、本次增持后股份数量及比例

增持时间	增持数量 (股)	增持均价 (元)	占总股本比 例 (%)	增持后持有 股份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
2012年12 月4日	420,992	14.64	0.2631	74,420,992	46.5131
2012年12 月5日	344,750	15.30	0.2155	74,765,742	46.7286
2012年12 月6日	466,648	15.56	0.2917	75,232,390	47.0203
2012年12 月7日	147,546	15.77	0.0922	75,379,936	47.1125
2012年12 月10日	222,571	16.02	0.1391	75,602,507	47.2516

截至2012年12月10日下午收市，烽火科技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5,602,5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2516%。

七、本次增持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八、公司控股股东烽火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增持股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九、公司控股股东烽火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